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1. 招標計劃書

### 1. 招標名稱：

- 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

### 2. 招標依據的資料

撰寫投標書應以本招標公告、招標計劃書及承投規則之內容為依據。

### 3. 招標期限

投標人應於招標公告上規定期間內將投標書交予澳門宋玉生廣場 335-341 號獲多利大廈十二樓旅遊局接待處櫃檯，否則不予接納。

### 4. 競投人之一般條件

凡於財政局登記從事本招標業務的自然人或法人，均可參與投標。

### 5. 投標書

**5.1** 擬投標的自然人或法人須提交以中文或葡文撰寫的投標書，投標書應符合以下條件：

- 不包含任何種類的限制性或特殊條款；
- 投標價格須以澳門幣(MOP)訂出；
- 必須提供總價格及列明單價；
- 投標人應在投標書上簽名，且簽名需經公證認定。倘投標人為公司，投標書需由具權力使公司負上責任的人士簽名，公證認定其簽名並載明簽署人具備這方面的身份及權力。若投標書由受權人簽署，還需附上經認定其獲賦予相關權力的授權書正本或經認證的副本，有關授權書應放入標示「文件」字樣的信封。

**5.2** 以下文件應放入不透光的信封內並以火漆封口，信封面寫上“文件”字樣並在信封面註明投標公司的名稱、招標名稱“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

- 提供臨時保證金之證明文件。(以銀行存款方式作出，須具備由大西洋銀行發出收據；以現金、本票或支票方式向旅遊局繳交，須具備由旅遊局發出之收據；當以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銀行擔保方式作出，須按附件 IV 之式樣)；

- b) 聲明在獲判給後繳交確定保證金之聲明書(附件 II)；
- c) 由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局發出之無欠稅紀錄證明文件正本或公證認定本。
- d) 商業及動產登記局關於公司設立之商業登記及公司組織章程的若有修改之證明正本。
- e) M/1(營業稅—開業/更改申報表)及本年度 M/8(營業稅—徵稅憑單)文件的公證認定本。
- f) 經營私人保安業務之執照公證認定本。

**5.3** 以下文件應放入不透光的信封內並以火漆封口，信封面寫上“**投標書**”字樣並在信封面註明投標公司的名稱、招標名稱“**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

- a) 按照附件 I 格式填寫投標書 (簽名須經公證認定，公證認定註明簽署人具有這方面的身份及權力)；
- b) 特定要求表；
- c) 公司履歷，須列明曾提供保安服務的機構及期間，並提交相關的證明文件影印本(例如判給信函、合同、付款證明)。
- d) 投標人認為有助於甄選標書的任何其他文件。

**5.4** 把上述“文件”的信封及“投標書”的信封放入第三個不透光信封內並以火漆封口，在該信封上寫上公司的名稱，並註明：“**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於招標公告所示期間內，以具收件回執之掛號信寄往或將之送交旅遊局，地址為澳門宋玉生廣場 335-341 號獲多利大廈十二樓接待處櫃台，並取回收條。

獨一條：如果投標書通過郵政寄送時出現延誤，由投標人負責；若投標書在遞交期過後才寄到有關實體，競投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 6. 聲明異議

針對本投標手續遺漏或不當情事，應向下列部門提起有關聲明異議：

旅遊局  
澳門宋玉生廣場 335-341 號  
獲多利大廈十二樓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7. 臨時保證金

所有投標人必須透過大西洋銀行並註明收款人為“旅遊局”的現金方式存入；或以現金、本票或支票方式向旅遊局繳交，本票或支票抬頭須註明收款人為“旅遊局”；或以銀行擔保方式提供澳門幣壹拾貳萬元(MOP120,000.00)的臨時保證金。

- 現金存入憑單的撰寫格式見本計劃附件 III(A)。
- 銀行擔保的撰寫格式見本計劃附件 IV。

## 8. 確定保證金

**8.1** 確定保證金金額相當於判給總價格的百分之四 (4%)，該保證金可由得標人按前款有關繳交臨時保證金之方式繳交，並依照附件 III(B)及附件 V 格式。

**8.2** 倘得標人並非因不取決於其意願的充分理由而在指定時間內不交來確定保證金或不簽署合同，得標人將失去臨時保證金，並且此保證金將歸由旅遊局所有，而判給即視為無效。

## 9. 甄選準則

旅遊局不必把供應判給出最低價的競投人，並實行如下甄選準則及其所佔比重：

- 投標價 (50%)；
- 競投人在提供保安服務方面的專業認證 (10%)；
- 證明從事有關行業的經驗 (40%)

## 10. 標書的有效期

競投人應於建議書內註明不少於九十天的報價有效日期。

## 11. 標書不被接納

若有下列情況之標書不被接納：

- 投標建議書欠缺本招標計劃書所定之必要資料；
- 在截標之期限過後才呈交標書；
- 在有條件下被接納標書之競投人，未能於 24 小時內補交本招標計劃書要求而欠缺之資料；
- 屬附條件之標書，或其內容與承投規則不同。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12. 判給權利之保留**

以公眾利益為理由，判給人保留作出部分判給或不全部或局部判給的權利。

## **13. 法例之適用**

倘本公開招標有任何遺漏，將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現行之法例處理，尤其是經五月十五日第 30/89/M 號法令修改的十二月十五日第 122/84/M 號法令和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附件 I

(投標書格式)  
(附同「投標書」)

### 投標書

.....(簽署人姓名), 以..... (簽字所用身份) 之身份, .....  
(公司名稱), 以總部設於.....(投標人公司住所) 在知悉「**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的公開招標公告後, 以此表示毫無保留地接受相關的公告, 招標計劃書和承投規則中規定的所有條件, 如有遺留, 適用現行法律和規章, 特別是經五月十五日第 30/89/M 號法令修改的十二月十五日第 122/84/M 號法令和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 並承擔履行以投標書所列價格提供服務的責任。

二零一零年 月 日

---

(簽名須經公證認定, 公證認定註明簽署人具有這方面的身份及權力)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附件 II

(聲明書格式)  
(附同「文件」)

### 聲明書

.....(簽署人姓名), 以.....(簽字所用身份)之身份, .....(公司名稱), 以總部設於.....(投標人公司住所), 在知悉「**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的公開招標之招標計劃書的規定後, 聲明倘本公司獲判給該項服務, 將會繳交金額相當於判給總價格的百分之四 (4%)的確定保證金。

二零一零年 \_\_\_\_\_月\_\_\_\_\_日

---

(簽名須經公證認定, 公證認定註明簽署人具有這方面的身份及權力)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附件 III(A)

(附同「文件」)

### 臨時保證金

### 澳門幣存款銀行憑單

.....( 1), 以..... (2) 之身份, ..... (3), 以總部設於 .....( 4 ), 以註明收款人爲旅遊局在大西洋銀行存入澳門幣.....(5) 的保證金, 作爲擔保該投標人準確和按時履行「**爲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的公開招標所提交投標書一事所引致的責任。

本存款按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十九條規定的情況, 或直至確定保證金之給付爲止, 才可要求返還。

附上第.....( 支票號碼 )號支票, 金額爲澳門幣..... (金額的數字及大寫)。

二零一零年 \_\_\_\_\_月\_\_\_\_\_日

\_\_\_\_\_  
(存款人)

\_\_\_\_\_  
(大西洋銀行代表簽字)

- (1) 存款人姓名
- (2) 簽字所用身份
- (3) 公司名稱
- (4) 投標人公司住所
- (5) 指明金額的數字及大寫。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附件 III(B)

### 確定保證金

### 澳門幣存款銀行憑單

.....( 1), 以..... (2) 之身份, ..... (3), 以總部設於 .....( 4 ), 以註明收款人爲旅遊局在大西洋銀行存入澳門幣.....(5) 的確定保證金, 作爲擔保該投標人準確和按時履行「**爲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的公開招標所訂立爲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合同一事所引致的責任。

附上第.....( 支票號碼 )號支票, 金額爲澳門幣..... (金額的數字及大寫)。

二零一零年 \_\_\_\_\_月\_\_\_\_\_日

\_\_\_\_\_  
(存款人)

\_\_\_\_\_  
(大西洋銀行代表簽字)

- (1)存款人姓名
- (2)簽字所用身份
- (3)公司名稱
- (4)投標人公司住所
- (5)指明金額的數字及大寫。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附件 IV

(銀行擔保格式)  
(附同「文件」)

### 臨時保證金

金額: 澳門幣壹拾貳萬元 (MOP120,000.00)

銀行擔保號碼: \_\_\_\_\_

應 ..... (1)，以總部設於..... (2)，「**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公開招標之投標人之申請，本銀行.....(3)，位於..... (4)，現謹向旅遊局提供所需之澳門幣壹拾貳萬元(MOP120,000.00)的銀行擔保，作為擔保該投標人準確和按時履行其所呈交之有關投標書所引致的責任，倘旅遊局按法律規定提出要求時，本銀行負責繳付必須之款項直至達到該金額為止。

本銀行擔保有效期直至該投標書按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十九條規定的情況，或直至確定保證金給付為止。

二零一零年 \_\_\_\_\_月\_\_\_\_\_日

---

(銀行代表簽名須經公證認定，公證認定註明簽署人具有這方面的身份及權力)

- (1) 投標人的識別
- (2) 投標人公司住所
- (3) 銀行名稱
- (4) 銀行總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附件 V

### (銀行擔保格式)

#### 確定保證金

金額: 澳門幣\_\_\_\_\_ (投標書金額之 4%)  
銀行擔保號碼:\_\_\_\_\_

應 ..... (1), 以總部設於..... (2), 「**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公開招標之得標人之申請, 本銀行.....(3), 位於.....(4), 現謹向旅遊局提供所需之銀行擔保, 金額為.....(5)的確定保證金, 作為擔保該得標人準確和按時履行其因簽署提供服務合約而須承擔的責任, 倘旅遊局按法律規定提出要求時, 本銀行負責繳付必須之款項直至達到該金額為止。

本銀行擔保有效為一年, 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_\_\_\_\_月\_\_\_\_\_日

---

(銀行代表簽名須經公證認定, 公證認定註明簽署人具有這方面的身份及權力)

- (1) 投標人的識別
- (2) 投標人公司住所
- (3) 銀行名稱
- (4) 銀行總址
- (5) 指明金額的數字及大寫。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 2. 承投規則

- 「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的公開招標獲取下列服務：
- 為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提供保安看守服務

第一部分  
法律和技術條件

第二部份  
特定要求表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第一部份

法律和技術條件

第 1 條：撰寫投標書需根據如下文件作出：

- 1.1. 招標公告;
- 1.2. 招標計劃書;
- 1.3. 承投規則;

第 2 條：

1 - 投標書根據**本招標計劃書附件 I 之格式**撰寫，附上**公司履歷、招標計劃書第 5.2 款 a), b), c), d), e) 及 f) 項所列的文件**，及**承投規則內的「特定要求表」**，並以澳門幣列明總價格、每月價格及每小時每名員工的價格，否則不予接受。

2 - 如「**特定要求表**」沒有遞交或不完整，將不考慮該份投標書。

第 3 條：提供服務為期一年，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 4 條：所提交的價格表應註明每項大樓設施的獨立價格並包括如下：

- 總價格；
- 每月價格；
- 按投標價的計算標準，列出附加工作每小時及每位保安員之價格。

第 5 條：投標書應附有一份使用各樣保安設備的目錄。

第 6 條：投標人必須考慮七月二十七日第 4/98/M 號法律 - 《就業政策及勞工權利綱要法》優先聘用本地勞工。

第 7 條：投標人必須根據第 250/2007 號行政長官批示，保證僱員收取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訂定的最低工資待遇。每小時最低 MOP21.00（澳門幣貳拾壹元整）、每日最低 MOP168.00（澳門幣壹佰陸拾捌元整）或每月最低 MOP4,368.00（澳門幣肆仟叁佰陸拾捌元整）。

第 8 條：投標人必須提供投標書所需的一切說明，以供正確審議。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第 9 條：競投者提供較好條件者獲判給；

9.1 評標標準：

- 投標價（50%）；
- 競投人在提供保安服務方面的專業認證（10%）；
- 證明從事有關行業的經驗（40%）

第 10 條：以公眾利益為理由，判給人保留作出部分判給或不全部或局部判給的權利。

第 11 條：

1. 若出現下列情況，判給人可隨時解除與得標人的合約，得標人無權收回當中已支付的開支。
  - a) 得標人不按時履行所承擔義務的任何一項；
  - b) 未經判給人事先同意，得標人將必須進行的服務全部或部分轉判他人；
2. 根據第 1 款所指的原因遭判給人解除合約時，得標人將失去保證金，這不妨礙判給人對損失和損害而對其作出的訴訟。

第 12 條：

1. 每位得標人必須於判給通知書發出日起計八天內交來確定保證金，金額相當於判給總金額的百分之四，否則其臨時保證金將歸由旅遊局所有，並且判給將視為無效。
2. 確定保證金的支付必須是以現金、本票或支票方式向旅遊局支付，本票或支票抬頭須註明收款人為“旅遊局” (附件 III)，或透過銀行擔保(附件 V)。
3. 確定保證金只可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後方可獲發還。

第 13 條：

1. 按經五月十五日第 30/89/M 號法令修改的十二月十五日第 122/84/M 號法令第十二條第一款 b 項規定，凡屬判給服務，均須簽署書面合約。
2. 所有與合約有關的費用，包括印花稅及手續費全歸由得標人負責。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第 14 條：如因得標人的原因而解除合約，確定保證金將歸由旅遊局所有。

第 15 條：合約生效期間，不容許任何價格的增加。

第 16 條：為保障本競投的服務提供，基於可歸責於得標人的原因而使判給人從他人處獲取服務的費用，由得標人負責支付予判給人。

第 17 條：得標人必須遵守經五月十五日第 30/89/M 號法令修改的十二月十五日第 122/84/M 號法令和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的規定。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第二部份**  
**特定要求表**  
( 附同「投標書」)

1.保安看守服務應按照下列地點，時間及保安員人數進行：

**獲多利大廈(八樓 E, F, X 獨立單位、十二、十三樓全層及十四樓 H、I、J、K、L 獨立單位、十八樓全層及二十一樓 F, I, W 獨立單位):**

一名保安員每天二十四小時工作，一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八時至晚上九時工作及二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八時至晚上八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  
另需要派一名保安員在早上八時至晚上八時期間每隔三小時巡邏八樓 E, F, X 獨立單位、二十一樓 F, I, W 獨立單位;在晚上八時至早上八時期間每隔三小時巡邏八樓 E, F, X 獨立單位、十二、十三樓全層及十四樓 H、I、J、K、L 獨立單位、十八樓全層、二十一樓 F, I, W 獨立單位。(以上地點必須安裝巡邏系統)

**澳門商務旅遊中心(里斯大廈)：**三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八時至晚上八時工作，及一名保安員每天晚上八時至早上八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此地點必須安裝巡邏系統)

**旅遊活動中心：**一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七時至晚上七時，一名保安總管每天由上午八時至晚上八時，五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八時至晚上八時，一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八時三十分至晚上七時三十分，九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九時十五分至晚上六時十五分工作，及四名保安員每天由晚上八時至上午八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此地點必須安裝巡邏系統)

**聖老楞佐堂：**二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七時至下午五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

**主教山小堂：**一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十時至下午四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

**大三巴牌坊：**兩名保安員每天二十四小時工作，及一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八時至下午七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

**蓮花廣場：**二名保安員每天二十四小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

**竹灣綠屋別墅：**一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

**旅遊文化活動中心(靠近大三巴牌坊)：**二名保安員每天上午八時至晚上八時工作，二名保安員每天由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工作，及一名保安員晚上八時至早上八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旅遊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urismo

日。(此地點必須安裝巡邏系統)

**舊控制塔：**一名保安員每天二十四小時工作，包括非工作日及假日。(此地點必須安裝巡邏系統)

2. 所有保安員必須穿著整齊制服，戴上工作證及不得攜帶武器。

3. 本局若有需要時可適當地將上述地點的保安員進行調派或分派至特定要求表未提及的地點提供與其原來相同時數的保安看守服務。

4. 在旅遊活動中心之保安工作須最少由兩名熟悉英文及兩名熟悉漢語普通話之成員組成。

5. 協助所有進入旅遊局轄下大樓及設施的工作人員及訪客進行測溫程序。

地點	總服務時數	每名保安員每小時價格 澳門幣	每月價格 澳門幣	全年總價 澳門幣	附加工作 每小時每位保安員 之價格 澳門幣
1. 獲多利大廈	31025				
2. 澳門商務旅遊中心	17520				
3. 旅遊活動中心	77380				
	4380(總管)				
4. 聖老楞佐堂	7300				
5. 主教山小堂	2190				
6. 大三巴牌坊	21535				
7. 蓮花廣場	17520				
8. 竹灣綠屋別墅	2555				
9. 旅遊文化活動中心	19710				
10. 舊控制塔	8760				
<b>合計</b>	209875 小時				

總價格:澳門幣 \_\_\_\_\_  
(大寫: \_\_\_\_\_)

投標人

標書有效期: \_\_\_\_\_ 天

\_\_\_\_\_ 簽名及公司蓋章